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账户单位价格公告

账户类别	账户名称	单位价格	账户设立日
投资连结保险产品	优选全债	20.6818	2001年5月15日
	稳健配置	20.8728	2001年5月15日
	成长先锋	35.0468	2001年9月18日
	现金增利	15.0944	2005年3月25日
	平衡增长	11.9309	2007年5月18日
	策略成长	15.6379	2007年5月18日
	积极成长	12.6117	2007年5月18日
	打新立稳	13.5373	2010年6月25日
	优势领航	11.1621	2015年3月16日
	季季长红利	5.7471	2010年6月25日
	盛世优选	10.5840	2018年6月09日
税延养老产品	税延养老C	10.4794	2018年6月25日

本次公告(2019-214)仅反映投资账户截止2019年11月19日的投资单位价格,下一公告日为2019年11月22日。中信保诚人寿投资连结保险及税延养老产品的各投资账户价格每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公司网站公告，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详情请查询中信保诚人寿全国服务电话:4008-838-838 或登陆公司网站:www.citic-prudential.com.cn。中信保诚人寿竭诚为您服务。

证券代码:600696 证券简称:ST岩石 公告编号:2019—074

上海岩石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更名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11月16日，上海岩石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公告》，公司拟将公司名称由“上海岩石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简称“ST岩石”，股票代码600696保持不变，该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就更名事项进一步风险提示如下：

1、目前公司的白酒业务主要为酒类销售，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白酒销售收入为599.84万元，占营业收入的6.12%，白酒销售规模较小，尚处于业务发展初期，白酒业务转型不确定性较大，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2、公司简称“ST岩石”，股票代码600696保持不变。本次公司名称变更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后续如果变更证券简称需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变更证券简称业务指引》的规定。

3、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营业收入9803.37万，同比下降76.30%，净利润1291.10万元，同比下降39.4%，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规模较小，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岩石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 21日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交易信息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www.suaee.com;
（上海）地址:上海市云岭东路689号1号楼,咨询电话:400-883-9191
（北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中路15号,联系电话:010-51917888
微信公众号:（请扫描右侧二维码关注）

汕头市濠江区海电六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增资公告

增资企业:汕头市濠江区海电六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国有控股企业
注册资本:500.000000 万人民币
所属行业: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职工人数:-
经营范围:风力发电项目的开发、电力成套设备、产品的销售;新能源的技术开发及技术咨询服务;机械设备的销售、租赁;机电设备销售及售后服务。
股权结构: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
拟募集资金金额:视征集情况而定
拟募集资金对应持股比例:80%
拟新增注册资本:2000.000000 万人民币
拟增资价格:视征集情况而定
原股东是否参与增资:否
职工是否参与增资:否
募集资金用途:募集来的资金将用于汕头中澎一海上风电场项目前期开发工作,包括场址勘察、环境评价调查等。海电六期希望投资方通过参股合资,支持汕头中澎一海上风电场项目发展。投资方应明确选用上海电气生产的设备。
增资达成或终结的条件:若出现以下情形,本项目终结:1.在公开挂牌增资的过程中未征集到合格意向投资人;2.意向投资人未按时支付保证金;3.增资人提出项目终止申请。
增资后企业股权结构:增资完成后,原股东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20%,新进股东持股比例为80%。
对增资有重大影响的相关信息:
1、本次增资拟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2、本次增资拟征集投资方数量:1个。3、本次增资底价以经备案的净资产评估值为基础计算。4、增资人成立于2018年12月21日,故无法提供2017年、2016年审计报告。5、本次增资后海电六期的第一届董事会计划由5人组成,其中原股东为派人1人,投资为派人4人。董事会实行一人一票,并按《公司法》规定行使职权。6、本次增资后,增资方根据《公司法》的规定设立股东会,双方股东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但对于海电六期公司章程修改、汕头中澎一海上风电场项目主机设备合同采购事项,需取得全体股东同意。
项目联系人:孙炜
联系方式:021-62657272-142
信息披露期满日期:2020-01-14
(项目信息以www.suaee.com正式挂牌公告为准)

化学工业岩土工程有限公司增资公告

增资企业:化学工业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国有控股企业
注册资本:17050.000000 万人民币
所属行业:专业技术服务业 职工人数:279
经营范围:承包境外地基与基础工程、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及境外工程所需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工程所需劳务人员;承包境外岩土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境外上述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工程勘察(甲级);(工程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及钻井、工程测量及城市规划测量),岩土工程包括岩土工程勘察;岩土工程设计、岩土工程治理、岩土工监测和岩土工程监理;工程咨询(甲级);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一级);生态修复、污染土治理、环保工程、场地调查、环境评价、环境技术咨询;地理信息系统工程、不动产测绘、摄影测量与遥感;土壤与地下水修复、河道治理、湖泊治理、环境影响评价、污染水处理、地质灾害治理、生态流域治理、矿山治理、特种工程专业承包。
股权结构: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0%
拟募集资金金额:视募集情况而定
拟募集资金对应持股比例:不高于33%
拟新增注册资本:视募集情况而定
拟增资价格:视募集情况而定
原股东是否参与增资:否 职工是否参与增资:是
募集资金用途:优化股权结构,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增强公司实力,提升综合竞争力。
增资达成或终结的条件:增资达成条件:征集到符合条件的合格意向投资人,满足本次募集资金和持股比例的要求,经增资方有权批准机构批准并签订《增资协议》,且本次增资价格不低于经核准或备案的评估结果。
增资后企业股权结构:增资完成后,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不低于55%;员工持股平台拟持股比例不高于12%;公开增资引入新进战略投资人合计拟持股不高于33%。
对增资有重大影响的相关信息:
本项目公告期内,根据《中国化学股份规划发〔2019〕358 号》,增资人分立减资程序正在办理中,具体内容详见交易所备查文件。本次增资引入投资人的增资价格及对应持股比例,按增资人减资后的注册资本进行计算。本项目公告期即为尽职调查期,意向投资人应在公告期内完成对本项目的尽职调查。
项目联系人:郑烨琳
联系方式:010-51915345
信息披露期满日期:2019-12-27
(项目信息以www.suaee.com正式挂牌公告为准)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资产处置公告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合法拥有对债务人重庆旗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等253户不良债权本金合计8,703,669,875.11元,相应的利息、罚息、费用等以协议约定或生效判决确认为准。债务人、担保人、抵质押物所在地为重庆、四川等地,债权担保方式包括抵押担保、质押担保及保证担保等,具体债权及担保情况请投资者登录华融网站查询(http://www.chamc.com.cn/,查阅路径:主页—业务介绍—业务动态—资产处置信息)或与有关部门接洽查询。

我分公司拟对上述债权进行公开处置,处置方式为公开竞价等,现予以公告。

交易条件为:交易对象信誉好,有付款能力,能够接受债权资产存在的瑕疵及购买债权所带来的风险,交易资金来源合法。

对交易对象的要求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且以下人员不得购买: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等关联人。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止,如有购买意向请以书面形式在上述公告有效期内提出。公告期内同时受理该资产处置有关异议和咨询。

受理公示事项联系人:曾先生、曹女士,联系电话:023-67719886、023-67719851。

受理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迟女士,023-67719891。

联系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海尔路178号美全22世纪写字楼A1座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
2019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87 证券简称:新野纺织 公告编号:2019-062号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1月8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19年11月20日上午10:00点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魏学柱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出席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通过《关于与河南华晶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的议案》;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本着相互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公司拟与河南华晶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互保总额度:人民币12,000万元,占公司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3.01%,互保截止期限至2020年11月30日。以上担保形式为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将采取相应的反担保措施。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详见《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此公告。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002087 证券简称:新野纺织 公告编号:2019-063号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与河南华晶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本着相互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双方签订《互保协议》。互保总额度:人民币12,000万元,占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3.01%。互保截止期限至2020年11月30日。互保形式:连带责任担保。

（二）公司董事会审议担保议案的表决情况

2019年11月20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与河南华晶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的议案》。

二、担保单位的基本情况

河南华晶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11月16日,公司住所为: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长椿路23号22号楼1-3层1,注册资本3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郭留希。经营范围为:超硬材料及制品投资;电子电器、机电产品、日用化工产品的研发和销售;金属材料及制品的销售;从事贸易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该单位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截至2019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360,716.09万元，负债总额为195,298.48万元，净资产为165,417.6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4.14%。2019年1-9月份主营业务收入为122,322.88万元,营业利润为7573.47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与河南华晶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互保协议为连带责任担保,互保总额度为人民币12,000万元,在此额度内的担保需在2020年11月30日前实施完毕。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与河南华晶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满足公司全面经营发展的需要,同意公司签订互保协议。对于上述担保,公司将采取相应的反担保措施。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河南华晶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与河南华晶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是正常的、必要的经营管理行为,该担保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有关规定。

公司签订互保协议的主要目的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的经营发展需求,互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与河南华晶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目前本公司已批准对外担保总额度为122,500万元,占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额的30.77%,占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额的12.55%。

本次签订互保协议后,公司已批准对外担保总额度为122,500万元,占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额的30.77%,占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额的12.55%。公司最近连续12个月内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为122,500万元，占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额的30.77%,占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额的12.55%。

截至目前公司实际对外提供担保金额为95,500万元，占公司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23.99%,占公司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的9.78%。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

七、备查文件

1、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1月20日

江苏锦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江苏锦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19年11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五家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ecutimes.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锦鸡股份

（二）股票代码:300798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41,774.8945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4,178万股,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1、发行人:江苏锦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联系地址:泰兴经济开发区新港路10号

3、联系人:肖卫兵

4、电话:0523-87676284

5、传真:0523-87671828

（二）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1、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保荐代表人:张文、丰含标

3、联系地址:深圳市红岭中路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 层

4、电话:0755-82134633

5、传真:0755-82131766

江苏锦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0日

上市公司名称: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安源煤业
股票代码:	600397
收购人名称: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昌北郊新祺周大道99号
通讯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火炬大街539号

签署日期: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收购人声明

一、 本报告书摘要系收购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摘要已全面披露了收购人在安源煤业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摘要披露的持股信息外,收购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安源煤业拥有权益。

三、收购人签署本报告书摘要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收购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收购涉及的相关事项已取得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无偿划转省能源集团、省建材集团股权有关事项的批复》(赣国资产权[2019]292号)。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收购已触发收购人的要约收购义务,收购人须向中国证监会申请豁免相应的要约收购义务。

本次收购须获得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对本次交易涉及的经营者集中事项的审查通过。

五、本次收购是根据本报告书摘要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收购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摘要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摘要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第一节 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摘要中有如下特定含义:

本报告书摘要	指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
收购人、江投集团	指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能集团	指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安源煤业、上市公司	指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397)
本次收购、本次无偿划转	指	江西省国资委将其持有的江能集团66.67%股权无偿划转给江投集团
江西省政府	指	江西省人民政府
江西省国资委	指	江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
A股、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本报告书摘要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收购人介绍

一、收购人基本情况

（一）收购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昌北郊新祺周大道99号
注册资本	600,000.00万元
成立日期	1989年8月10日
法定代表人	揭小健
股东名称	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000158260080K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通讯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火炬大街539号
联系电话	0791-88867653
邮政编码	330096
经营范围	对能源、交通运输、高新技术、社会事业及其他行业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现代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及其他新兴产业的投资、项目建设和运营管理;建设项目的评估及咨询服务,企业管理服务、投资咨询和财务顾问;利用外资和对外投资;省国资委授权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1989年8月10日至长期

（二）收购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收购人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收购人注册资本为600,000.00万元,是由江西省人民政府出资设立的国有企业,江西省国资委代表江西省人民政府履行其出资人职责。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江西省国资委	600,000.00	100.00%
合计	600,000.00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收购人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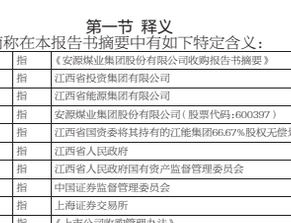

2、收购人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江投集团的实际控制人为江西省国资委。江西省国资委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江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通讯地址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丰和中大道1198号中江国际大厦
邮政编码	330038
联系电话	0791-83952670

（三）收购人从事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状况

1、收购人从事的主要业务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江西省政府领导的大型企业，其业务主要集中在电力、天然气、交通、贸易、房地产、其他业务等板块。

江投集团电力板块以火力发电、水力发电为主,截至2019年6月末,电力装机容量约占江西省电力总装机容量的7%;天然气板块以天然气管道项目的投资与管理为主;交通板块以路桥建设和管理为主,已初步形成“三路两桥”的发展格局;房地产板块以房地产开发为主;贸易板块主要经营煤炭和石油的销售;其他业务板块包括环保板块、融资租赁和酒店业等。

股票代码:600397 股票简称:安源煤业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

江投集团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如下表所示: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址	直接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97,567.78	江西省南昌市	39.72	火力发电,水力发电;水库综合利用;节能项目开发;电力购销、电力输配;电力设备安装及检修;粉煤灰综合利用;电力技术服务及咨询;机械设备维修;房地产开发;电力物资的批发、零售;房屋租赁;住宿、酒车及餐饮服务(限下属执证单位经营);楼宇物业管理。
2	江西东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738.96	江西省修水县	97.68	水力发电;水电开发;淡水养殖;住宿、饮食、停车、娱乐(限分支机构经营)。
3	江西省江投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65,142.86	江西省南昌市	70.00	对公路、桥梁、隧道、市政、房建、交通工程、铁路、机场、站场、车站和船坞、水利水电等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管理和维护;平面设计;广告设计、发布、代理、服务。
4	南昌富吕石油储运有限公司	9,350.00	江西省南昌市	99.10	汽油、柴油的批发;润滑油的批发;老年人护理服务;自有房屋租赁。
5	江西省技术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江西省南昌市	42.80	对高技术产业的投资、管理、经营及咨询服务,综合技术服务。(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6	江西高技术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6,500.00	江西省南昌市	85.17	建设管理高技术产业孵化基地;对高科技产业投资;引进、培育、开发高技术项目;科技企业孵化及咨询服务;房屋租赁;中型餐馆、商场、茶座、旅馆、游泳馆、体育馆(仅限分支机构在许可证核定的期限内经营)。(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7	江西省投资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0	江西省南昌市	1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旅游开发管理,物业管理,房屋中介服务。
8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14,000.00	江西省南昌市	51.0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投资、经营、管理,桥梁维护,路桥沿线广告媒体的经营、管理,建筑机械设备及配件批发、零售 (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除外、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9	江西省瑞寻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江西省赣州市	51.00	高速公路项目建设、经营、管理、养护;公路维护;建筑机械设备及配件批发、零售。
10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3,000.00	江西省南昌市	100.00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经济咨询、财务顾问。
11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86,776.60	江西省南昌市	100.00	天然气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及管理;压缩天然气和液化天然气的投资、开发、批发(贸易无仓储,《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2月10日)及利用;天然气加气站的投资与管理;售电、配电业务,分布式能源项目开发管理,规划设计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新能源项目的投资、开发及利用;新能源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天然气工程的建设、安装、施工及维修;电力工程设计、电力水利工程施工,电力设备安装、销售、维护,燃气管道的采购,防腐及销售;燃气设备的生产、销售及配套服务;成套设备的租赁;信息咨询服务;贸易代理服务;天然气的其他相关业务;天然气运输业务及相关服务;压缩天然气(CNG)和液化天然气(LNG)的建设、管理、经营及销售(仅限分支机构持证经营)。
12	江西省投资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江西省南昌市	55.00	煤炭批发经营;货运代理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钢材、水泥、生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的销售。
13	江西赣鄂皖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	江西省九江市	50.00	九江长江大桥(公路桥)的经营、管理、维护和加固改建;公路、桥梁等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管理和维护;广告业;建筑机械设备及配件批发、零售(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14	江西省投资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江西省南昌市	90.00	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16种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14种进口商品以外的其他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进料加工、“三来一补”对销及转口贸易,咨询服务;机械电子设备、汽车零部件、金属材料、矿产品、五金交电化工、建筑材料、农副产品、百货、纺织品及其原料、日用杂品、工艺美术品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江西省南昌市	40.00%	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垃圾处理、固废处置;流域治理;环保技术研发;环保装备制造;环保新能源研发、生产及应用;环保产业信息化建设;生态修复;环境工程监理;环境质量监测、环境影响评价;环境权益交易;碳资产管理;环保产业投融资、环保基金管理;环保产业园区建设、运营及管理。
16	海南中能化渡假村有限公司	2,000.00	海南省	100.00	住宿、商务中心、复印、打字、百货、针织品、服装、五金交电的销售,疗修养服务。
17	江西省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600.00	江西省南昌市	100.00	金属材料、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化工材料、橡胶及制品、饲料、机械、电子设备、五金交电化工、纺织品、土畜产品、农副产品、日用百货的批发、零售,汽车租赁、成套设备租赁,信息咨询服务,电梯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8	上海百投经贸有限公司	500.00	上海市	76.00	五金交电、化工产品(除危险品)、建筑装饰材料、汽车配件、饲料的销售及以上相关产品的咨询服务(除经纪),食品销售,自有机械设备的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	江西倬云数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江西省上饶市	65.00	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云计算、大数据、电子商务、物联网、人工智能、智慧城市、电子芯片、计算机软硬件及信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互联网接入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数据服务平台建设;数据增值服务;建筑智能化工程、安防工程设计施工;企业营销策划;数字经济产业园区开发、建设、运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	江西省投资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江西省南昌市	60.00	高科技产品研发、技术咨询、服务;煤炭、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企业对外投资(金融、证卷、期货、保险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收购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数据及指标

收购人2016年、2017年及2018年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7,045,580,886.67	35,342,907,869.37	32,994,552,832.60
总负债	23,695,767,716.17	21,258,159,164.42	21,225,897,092.60
净资产	13,349,813,170.50	14,084,748,704.95	11,768,655,74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830,783,568.78	8,850,445,900.45	6,278,578,502.64
资产负债率(%)	63.96	60.15	64.33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总收入	8,196,281,093.42	7,171,647,918.66	6,601,908,222.33
营业总成本	8,109,418,491.09	7,136,148,590.55	6,199,059,157.90
利润总额	326,499,072.71	377,625,012.26	634,564,398.12
净利润	206,592,096.91	285,987,215.16	426,396,390.27
净资产收益率(%)	1.51	2.21	4.05

注:1、上表中的财务数据均为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净资产收益率=当期净利润/[(期初净资产+期末净资产)/2]。

2、2016年、2017年、2018年财务数据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四）收购人最近五年内受到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及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收购人最近五年内存在的涉诉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的重大民事诉讼情况如下:

序号	起诉时间	受理机构	原告	被告	案由	涉诉金额	案件所处阶段
1	2017年8月	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收购人全资子公司)	湖北天翼通用航空有限公司等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支付租金、手续费等计25,884,348.03元,支付违约金969,000.00元,支付律师费28万元。	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作出民事裁定书,准许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撤诉

江投集团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有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除上述情况外,收购人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涉诉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五）收购人的诚信记录、是否存在违反《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江投集团不存在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况,不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不得收购上市公司的情形。

（六）收购人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江投集团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情况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揭小健	男	党委书记、董事长	中国	中国	无
曾昭和	男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中国	中国	无
刘钢	男	党委副书记	中国	中国	无
杨建平	男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中国	中国	无
何国群	男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中国	中国	无
王宏	男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中国	中国	无
易光耦	男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中国	中国	无
曹鸿霞	女	党委委员	中国	中国	无
张惠良	男	党委委员	中国	中国	无
李松	男	董事、财务总监	中国	中国	无
饶立新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无
周健勇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无
胡若兰	女	职工董事、总经理助理	中国	中国	无
谢敏	男	监事会主席	中国	中国	无
李龙根	男	监事	中国	中国	无
刘铁	男	监事	中国	中国	无
袁金华	男	监事	中国	中国	无
周宏国	男	法务总监	中国	中国	无
李天晓	男	总经理助理	中国	中国	无
刘建高	男	总经理助理	中国	中国	无
熊腊元	男	总经理助理	中国	中国	无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最近五年内,上述人员未曾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七）收购人持有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及以上的已发行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收购人持有、控制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上市公司简称	证券代码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1	赣能股份	000899	97,600	火力发电,水力发电;水库综合利用;节能项目开发;电力购销、电力输配;电力设备安装及检修;粉煤灰综合利用;电力技术服务及咨询;机械设备维修;房地产开发;电力物资的批发、零售;房屋租赁;住宿、酒车及餐饮服务(限下属执证单位经营);楼宇物业管理	直接持股39.72%

（八）收购人持股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收购人直接或间接持股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如下:

序号	金融机构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1	恒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6,000	机动车保险;企业/家庭财产保险及工程保险(特殊风险除外);责任保险;船舶/货运保险;短期健康/意外伤害保险;农业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00
2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3,000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经济咨询、财务顾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3	江西鄱阳湖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	产业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以及其他法律不禁止的与投资有关的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00
4	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对高技术产业的投资、管理、经营及咨询服务,综合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2.80
5	江西省井冈山北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项目投资;股权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投资咨询、商务咨询、财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0.00
6	江西大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	股权投资基金的管理、投资、运营;创业、产业企业投资业务;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股